

2017 年犯罪偵查與鑑識科學研討會

一、日期：106 年 9 月 15 日

二、研討會主題：

(一)特別演講：邀請實務界或學術界知名學者蒞臨演講。

(二)犯罪偵查類：

1、偵查學理：偵查學術及原理應用，實務案例研討與剖析等。

2、偵查法學：證據法則、交互詰問制度、無罪推定、及有關對犯罪嫌疑人或證人之詢問等。

3、偵查科技：電腦資訊犯罪偵查、通訊監察、影像監控、生物測量與專家知識庫等。

(三)鑑識科學類：

1、生物鑑識：毛髮、血液、體液與組織鑑識。

2、化學鑑識：管制藥品鑑識、毒物鑑識、微量證物鑑識。

3、物理鑑識：槍彈鑑識、筆跡與文書鑑定、指紋鑑識、痕跡與印痕鑑識、影音與電腦分析鑑定。

4、現場勘察：物證之蒐尋、紀錄、採取、保存、送驗及案例探討。

(四)綜合議題：鑑識法律、鑑識科學實驗室之認證等鑑識科學相關之議題。

三、研討會訊息說明：

「2017 年犯罪偵查與鑑識科學研討會」將於 9 月 15 日假中央警察大學舉辦。社團法人臺灣鑑識科學學會亦將於當天召開第八屆第二次會員大會。

主辦單位誠摯邀請各實務單位及學界參與，針對所公佈之研討會主題，踴躍投寄論文摘要，截止日期為 5 月 10 日。為鼓勵青年鑑識人才踴躍發表研究論文，謹訂於本研討會中，設立「傑出青年研究論文獎」，審查辦法請至會議網址 <http://tafs.cid.cpu.edu.tw/> 參考。

本會受限於人力，辦理大陸地區專家學者來臺參加研討會時，以團進團出之下列兩種方式辦理之：(一)以各該單位成團人數 10 人以上來訪時，需投稿論文 5 篇以上。(每篇限發邀請函 2 名)。(二)透過與刑事科學技術相關學會組團 10 人以上來訪時，需投稿論文 5 篇以上。(每篇限發邀請函 2 名)。同時學術交流團也必須有旅行社負責安排交通飲食住宿等。相關文件請參考入出國及移民署全球資訊網。

研討會論文採口頭發表及壁報發表兩種方式，主辦單位將組成論文審查委員會，依限期內所收到之論文內容與類別從優擇選。

四、投稿方式：

(一) 論文摘要 500 字左右；內容包括題目、研究目的或擬解決的問題、研究方法(問題解決方式)、結果與討論。

(二) 為了解作者發表之所需，另備有論文發表資料調查表，請與論文摘要一併寄至如下 E-mail 地址：tafs@mail.cpu.edu.tw 郵件主旨註明為投稿 2017 年犯罪偵查與鑑識科學研討會)。

(三) 主辦單位收到摘要投稿後將隨即以電子郵件回覆告知。

五、論文審查：

論文為兩階段審查，摘要審查(初審)通過者，主辦單位將於 6 月 10 日前，以電子郵件通知通訊作者，通過初審者請於 7 月 10 日前繳交論文全文。論文全文複審結果除有特殊情況由主辦單位個別通知外，將直接刊登於研討會論文集，不另行

通知。

六、口頭發表論文：

(一)若有多位作者共同發表時，請推派一位於研討會中報告論文。

(二)內容：

1、報告內容須與投稿摘要內容一致。

2、內文報告之前須先向聽眾提述所發表論文之性質與目的。

3、結果之報告須有充分時間之分配，並須以簡單明瞭方式敘述研究結果之內容與意義。

4、內容報告之末，須歸納出研究發現或結果之精簡結論。

(三)時間：每篇論文發表時間為 20 分鐘，含 5 分鐘之討論時間。論文發表時間之管控與調整由場次主持人執行。

(四)設備：論文發表場地備有投影機、電腦、雷射光筆、麥克風、螢幕等標準配備。

七、壁報發表論文：

(一)製備方面：海報須由發表者依會議規定格式自備，標題須包含題目與作者資料。

(二)內容：

1、妥適的論文標題：提綱挈領地表達論文內容與所得結論。

2、所採用的研究方法：明確敘述實驗方法（或辦案方式）及結果是如何歸納得到。

3、精簡式的討論：扼要敘明研究結果所蘊含之意義。

4、論文作者請派一員於當日（時段）在場供參閱者之詢問討論。

(三)壁報貼示：海報張貼由工作人員會前統一佈置，會後由發表者自行撤除攜回。

八、聯絡方式：

(一) 社團法人臺灣鑑識科學學會 電話：03-3286136

警用：741-4269 E-mail：tafs@mail.cpu.edu.tw

(二) 中央警察大學鑑識科學學系 電話：03-3285187

警用：741-5041 E-mail：lj2000@mail.cpu.edu.tw

(三) 中央警察大學刑事警察學系 電話：03-3281990

警用：741-5021 E-mail：fluteb@mail.cpu.edu.tw

2017 年犯罪偵查與鑑識科學研討會 摘要投稿須知

請於 **106 年 5 月 10 日前**，以 E-mail 方式提交論文摘要

- 一、論文摘要 500 字左右；內容包括題目、研究目的或擬解決的問題、研究方法（問題解決方式）、結果。
- 二、為了解作者發表之所需，另備有論文發表資料調查表，請與論文摘要一併寄至如下 E-mail 地址：tafs@mail.cpu.edu.tw。
- 三、主辦單位收到摘要投稿後將隨即以電子郵件回覆告知。

論文摘要格式：

1. 請使用 A4 紙張，以 Microsoft word 排版撰寫。
2. 上、下、左、右邊界請各留 2cm。
3. 論文字體中文字型為標楷體，英文字型為 Times New Roman，行距為單行間距。
4. 標題、作者、機構等排列順序如下方所示。
論文發表人之姓名請加下標線，多位作者請用"、"分開，若有多位作者且分屬不同機構，請依序分別以阿拉伯數字標註所屬機構。
5. 通訊作者姓名請以星號(*)標示之，並附 E-mail，聯絡人 E-mail 不使用超連結。
6. 關鍵字(詞)請勿超過 5 個。

論文題目(14 號字粗體)

第一作者¹、第二作者²、第三作者^{2*}(12 號字)

¹服務機構名稱一(12 號字)

²服務機構名稱二(12 號字)

*聯絡方式(12 號字)

摘要 (12 號字)

內容(12 號字)

關鍵字(詞)(12 號字)

2017 年犯罪偵查與鑑識科學研討會
論文投稿資料調查表

請完成下列資料填記並與論文摘要一併繳交。

1.項目選擇：您的論文希望在下列哪一類別中報告？

偵查學理

偵查法學

偵查科技

生物鑑識

化學鑑識

物理鑑識

現場勘察

綜合議題

2.發表論文方式：

口頭發表論文

壁報發表論文

3.聯絡人之姓名：_____

電話：_____ 警用電話：_____

E-mail：_____

服務單位：_____

職稱：_____

郵寄通訊地址：_____

2017 年犯罪偵查與鑑識科學研討會

論文全文格式

論文摘要經審查通過者，請於 **106 年 7 月 10 日前**，以 E-mail 方式繳交論文全文，全文內容僅限六頁(A4 格式)，其相關說明如下：**(格式不符，恕不收件)**

一、以 Microsoft word 排版撰寫，上、下、左、右邊界請各留 2cm，版面配置為一欄(請參考範例)。

二、全文內容以中英文書寫均可，中文字型為標楷體，英文字型則為 Times New Roman。

三、題目請以 14 點粗體，作者(含服務單位及聯絡方式)及其他內容以 12 點字體，單行間距繕打。

四、論文內容項目包括如下：

(a) 題目：題意盡量清楚，勿過於冗長。

(b) 論文發表人之姓名請加下標線，多位作者請用"、"分開，若有多位作者且分屬不同機構，請依序分別以阿拉伯數字標註所屬機構。

(c) 聯絡作者姓名請以星號 (*) 標示之，並附 E-mail(不使用超連結)。

(d) 論文摘要：500 字以下，關鍵詞 3-5 個。

(e) 前言

(f) 實驗方法 (若為綜合議題或現場勘察之論文，請寫所用方法或技術)

(g) 結果與討論

(h) 結論

(i) 參考文獻

五、本文內分段之標號方式，中文稿應依壹；一、；(一)；1.；(1)；甲.；(甲)……之次序，英文稿依 I、(I)；1.；(1)；A.；(A)；a.；(a)……之次序為之。

六、圖表請整合於本文內適當位置，表號及表名應置於表之上方；圖號及圖名則置於圖之下方，圖表序號與內文須相同。如係引用之資料，應註明出處。

七、參考文獻：置於內文最後，其序號與內文相同，內文序號括弧統一採用中括號。期刊、書籍出處、作者等文獻引用格式如下例：

八、註譯使用”文後註”方式，註釋與參考資料之格式範例如下：

1. Fisher, A. B., McDonald, C.D., and Johnson, E. F., An Introduction to Forensic Sciences, General Publications, New York, 1999.

2. Fisher, A. B., McDonald, C. D., and Johnson, E. F., “Forensic Science,” Journal of Forensic Sciences, Vol. 44, No. 1 Jan. 1999, pp.31-37.

3. Fisher, A. B., and McDonald, C. D., “Fingerprint Development Methods,” Report 1234, American Academy of Forensic Sciences, Colorado Springs, Co, 1999.

4. Fisher, A. B., and Johnson C.D., “Homicide Investigation,” Presented at the First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Forensic Sciences, sponsored by the American Academy of Forensic Sciences, Colorado Springs, Co, May 1999.

5. 王大中，槍傷之研究，刑事科學，刑事警察局印行第 35 期，民國 82 年 3 月，頁 41-56。

6. 李小玉，儀器分析，理科書局印行，台北，民國 82 年，再版。

九、論文內容若有涉及人名，請以 W00、蔡男或其他方式表示，請勿將全名寫出，以免觸犯個資法。

十、論文全文製作時，請參考鑑識科學學會網址(<http://tafs.cid.cpu.edu.tw>)格式範例。

十一、論文全文繳交之 E-mail 地址：tafs@mail.cpu.edu.tw。